

证券代码：835068

证券简称：星源农牧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调整，为实现公司可持续经营，公司拟对现有业务进行进一步调整，计划与福州万向合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泉州绿之园农林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泉州绿之园农林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之园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福州万向合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6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绿之园公司 4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将实际控制绿之园公司，绿之园公司仍将列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52,956.37 万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15,870.82 万元。本次出售资产事项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任一

比例标准，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7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7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7人，关联董事潘礼明、陈焯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同意票数5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州万向合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洪山园路52号万象城三期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洪山园路52号万象城三期

注册资本：8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有机肥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生物饲料研发；生物质能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农林废弃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董丽

控股股东：董丽

实际控制人：董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泉州绿之园农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40%的股权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
- 交易标的所在地：泉州市洛江区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泉州绿之园农林业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公司地址为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公司法定代表人潘礼明，注册资本 8000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休闲观光活动；树木种植经营；牲畜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蔬菜、食用菌等园艺作物种植；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福州市闽审泰实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闽审泰实审字（2024）第 FX07-135 号），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绿之园公司资产总额为 100,576,074.60 元，净资产为 52,499,228.26 元，2024 年 1-3 月营业

收入为 15,155,449.30 元，净利润为-1,632,270.63 元。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定价依据

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充分考虑了子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参考市场行情以及福州市闽审泰实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闽审泰实审字（2024）第 FX07-135 号），且经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泉州绿之园农林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之园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福州万向合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6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绿之园公司 4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将实际控制绿之园公司，绿之园公司仍将列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为协议生效之日，过户时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通过股权变更的日期为准。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根据公司战略调整，为实现公司可持续经营，公司拟对现有业务进行进一步调整。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降低投资风险，补充现金流，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福州市闽审泰实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闽审泰实审字（2024）第 FX07-135 号）。

福建省星源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